

终极
珍藏版

彩云易散琉璃脆

大都好物不坚牢

天衣有风 著

凤囚凰

第二卷

四川文艺出版社



凤囚凰

天衣有风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凤囚凰/天衣有风著.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16.4

ISBN 978-7-5411-4271-0

I. ①凤… II. ①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044528号

Feng qiu huang

凤囚凰

天衣有风 著

责任编辑 孙学良

特约监制 柯 伟

特约策划 夏 懿

特约编辑 董立君

封面绘图 ENO

封面设计 80零·小贾

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 (成都市槐树街2号)

网 址 www.scwys.com

电 话 028-86259285 (发行部) 028-86259303 (编辑部)

传 真 028-86259306

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

排 版 北京东安嘉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旭丰源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66mm × 235mm 1/16

印 张 53 字数 1110千字

版 次 2016年4月第一版 印次 2016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1-4271-0

定 价 88.00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028-86259301

第二卷

彩云易散琉璃脆 大都好物不坚牢

第五十一章	远道昆仑奴	002	
第五十二章	湘中出天子	010	
第五十三章	世间更无双	016	
第五十四章	人形破坏机	022	
第五十五章	深夜来相会	028	
第五十六章	愿意不愿意	034	
第五十七章	皆是无情人	039	
第五十八章	四王来相见	045	
第五十九章	一波未平息	050	
第六十章	狭路再相逢	056	
第六十一章	深夜风雨晦	059	第六十四章 萧瑟渐入秋 073
第六十二章	归来见东山	062	第六十五章 年年有年年 079
第六十三章	王孙自可留	067	第六十六章 青丝红颜刀 084
			第六十七章 南风知我意 088
			第六十八章 十步杀一人 095
			第六十九章 坐困城池中 099
			第七十章 王家无意之 102
			第七十一章 斩草复除根 109
			第七十二章 你不要过来 115
			第七十三章 温柔的谎言 120
			第七十四章 千钧只一发 125
			第七十五章 生死或尊严 131
			第七十六章 奇货当可居 137



第七十七章	随遇可安然	142
第七十八章	逐日慢侵蚀	147
第七十九章	两厢自曲折	152
第八十章	琴弦为谁断	156
第八十一章	如此已足够	161
第八十二章	从此与君绝	167
第八十三章	唯人可自迷	173
第八十四章	古来江陵城	178
第八十五章	垂钓沧海客	184
第八十六章	闲散世外人	189
第八十七章	鸡蛋碰石头	195
第八十八章	故人心意变	201
第八十九章	四面楚歌声	206
第九十章	明里修栈道	212

第九十一章	可望不可即	217
第九十二章	垂堂千金子	222
第九十三章	容止回来了	227
第九十四章	暴风的荒原	235
第九十五章	有仇的报仇	242
第九十六章	命悬于一线	249
第九十七章	复为操棋人	257
第九十八章	山有草木兮	261
第九十九章	失之以毫厘	273
第一百章	谬之以千里	278

目
录

第二卷

彩云易散琉璃脆
大都好物不坚牢

终极珍藏版

第五十一章 远道昆仑奴

楚玉的假身份在建康名声大噪时，她自己却不得不离开建康城。

原因是刘子业已不满足只在建康城这一个地方微服私访了。楚玉配合他做了好几次“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客后，小孩子的虚荣心高度膨胀，渐渐觉得不过瘾了，想“访”得更远一些。

朝堂上也没遇到什么阻碍，皇帝要出巡是他自己的正当权益，只不过这回不是偷偷溜出宫，而是端足了架子公开出巡。朝臣们稍微关怀了一下皇帝的安危，多派些军队保护，便也没怎么为难皇帝出巡一事。

出巡的目的地定在会稽山阴。山阴正是楚玉的封地，是一块十分富庶之地。山阴公主的收入主要有两大块：一块是皇帝的封赏，另一块便是山阴封地上贡的钱粮。

选山阴为出巡目的地是楚玉撺掇的，一来，这里好歹是自己的地盘，比较放心；二来，楚玉也想亲眼看看自己的封地是什么模样。

刘子业上朝归来，将与朝臣商议的出巡时间告知正在等待着的楚玉，就在七日后，这还是刘子业强烈要求加快的结果。毕竟皇帝出游是件大事，需要诸多准备，倘若按照正常规矩慢慢来，只怕一个月后，他们还在建康城中待着。

楚玉说了些出巡的注意事项，才告别刘子业，回府安排自己的家事，可还没走到皇宫门口，她便被拦住了。拦路的人堵在皇宫门口，楚玉整个人几乎都埋在对方的身影里，她垂目看了一眼地面，然后抬眼望向对方，笑了笑，道：“沈将军，这好像是你第二次拦我，好歹我还是公主呢，身为臣子，你不觉得这样太过失礼吗？”

面前的老人已脱了盔甲，只穿着朝服，但从近处看来，兵戈之气依然扑面而来。尤其是老人一脸威严杀气，几乎毫不遮掩的敌意，让楚玉感觉很不舒服。

这人便是沈庆之，南朝的老将军，刘宋的守护神。他的身边站着一名四十岁上下的男子，也是一身朝服，他的身材比沈庆之矮不少，相貌平常。

沈庆之淡淡地道：“公主是害怕了吗？如若害怕，今后便不要蛊惑陛下，让他贸然犯险。”

楚玉嗤笑一声：“沈将军这是恐吓吗？没本事教导陛下，却来吓唬我一个弱女子，真是威风凛凛啊！”趁沈庆之一愣之际，楚玉从他身侧绕过。

沈庆之回过神来，大怒：这公主是什么东西？不过是个喜好小白脸的骄奢女子，竟敢这么对他说话？！他伸手就想扣住楚玉的肩膀，那双好似铁铸般的大手才伸出去，却被横空探出来的一只手给拦住，抓住了他的手腕，不让他触到楚玉。

楚玉停步，转身，发现帮自己的竟是沈庆之身边相貌平常的中年男子，不禁有些吃惊。只见这男子抓着沈庆之的手腕，两人的力量旗鼓相当，在半空中僵持着。男子不赞同地道：“叔父，您太莽撞了，这位可是金枝玉叶的公主，您若是伤了她，陛下只怕会不高兴。”听他对沈庆之的称呼，这男子该是沈庆之的侄子。

沈庆之脸色冷硬，沉默片刻，才猛地甩开他的手，却没再刁难楚玉，任她离开。

楚玉嘴角翘了翘，望了一眼这名男子，一言不发地走了。

回到府中，楚玉便着手安排自己府上的人：墨香、柳色必须留下来，否则公主府的日常事务没人打理；桓远在建康城里继续做他的“交际草”，替她在名流圈中交游周旋，扩张人脉；流桑原本闹着要去，却被楚玉驳回，让他留在府内老实待着。伴君如伴虎，虽然这只老虎对她还算不错，但不代表他的獠牙不会咬其他人，为防止意外，楚玉没带府内一个人。

最后便是——容止。房间里容止与桓远各坐在一侧，楚玉安排完在她离开期间的所有任务，这才轮到坐在她身边的容止。她望着容止，一时为难起来。

越是和容止相处久了，她便越觉得他深不可测。他好像什么都会，什么都难不倒他，安排他做什么，他都能从容完成，就像棋盘上一颗万能棋子，不管放在什么位置，都能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太过万能的结果便是，楚玉觉得不管安排容止去做什么，都大材小用了，她有时候甚至觉得应该把容止放在她所处的位置，让他负责谋断筹划，可能会比她做得好十倍。

过了许久，楚玉才下了决定，对容止道：“你先行一步，到我在山阴县的府邸，替我安排好一切。其余的，暂不理睬。”

听了楚玉的话，容止没马上应承，他一脸平静，沉默着。楚玉见此情景，渐渐不安起来，不知自己说错了什么，只得硬着头皮问：“怎么了？有什么问题吗？”

容止微微一笑，“没事，公主请放心，我会好好完成公主交代的事情。”

另一方面，被刘子业派遣来的褚渊已经在公主府住了十日。楚玉原本有些好奇这位传

说中的本朝出众的美男子长什么模样，但亲眼看过后，便失去了兴趣，都懒得多看一眼。

原因很简单，褚渊虽是美男子，可他留了胡子，还不短，一缕缕的，很飘逸。但不管那胡须有多么美，楚玉对胡子完全无爱，自然对褚渊的美貌评分打了好几个折扣。

退一万步想，就算楚玉是“胡须控”，以她现在的心性，也不可能对一个才见面的人太过亲近。

晾了褚渊十天，楚玉便放他走了，至于他对外面是怎么说的，比如说他自己如何坚贞清白、宁死不屈之类，楚玉也不去理会。

其实微服私访这种事情，在楚玉看来，不过是拿着公款吃喝玩乐。那些电视剧里，不管是《戏说某某》，还是《某某微服私访记》《铁齿铜牙某某某》，甚至《某某格格》，几乎所有的微服私访，都是以吃喝玩乐为主，以巡视民情为辅，皇帝到了民间，顺带还能捎回去一两个江南美女作为当地的特产留念。

所以说皇帝不管私访还是公访，一般都往江南跑，江南有山有水，有美食美酒，还有美人。基本上很少有人反其道而行之，往漠北风沙之地去的。当然，刘子业也不例外。

虽然这个出巡地点是楚玉建议的，但最后还得刘子业点头才能成行。

皇帝出巡的仪仗队浩浩荡荡地往山阴而去。一路上各地官员隆重接待，上表政绩，自然一个个把自己吹得天花乱坠，或求升官，或求赏赐。如此且行且停，历时一月，方至山阴。

一路上除了楚玉伴驾，同行的还有一位姓谢的贵妃。那位贵妃看起来比刘子业年龄大，二十出头的样子，容貌十分美艳，神情举止间散发着成熟女人的诱人魅力。此贵妃平时不怎么说话，楚玉跟她一路同车，竟然都找不到一个跟她说话的机会。

在一些风景好的地方暂作停留时，刘子业即兴作了几首诗，显得颇有几分文采。这让楚玉有些诧异，她也曾听说刘子业有几分文采，还以为是旁人的曲意逢迎吹捧，如今亲眼瞧见他现场作诗，才知传言不虚。楚玉心想，假如他性情不那么残暴的话，作为一个青年男子，只怕还算不错的。

山阴县是一个有着颇多传说之地。远的不说，就说王羲之的那会儿，听说山阴有一个道士养鹅养得很好，便前去求取。道士要王羲之替他抄写完《道德经》，才将鹅送给他。这事从此便流传了下来。

另一桩典故便是曲水流觞的诗会，最初便是在山阴兰亭举办的。有千古流传下来的《兰亭集》，其序即王羲之所写。

楚玉在自己的封地有府邸，在公主府接待了刘子业一行。抵达时已是中午，楚玉见站在门口迎接的人是墨香，很是吃惊。接风洗尘一番忙碌，等刘子业终于安歇下来之后，已是深夜，楚玉才唤来墨香，问道：“容止怎么没来？”

墨香的眉头轻轻皱了皱，望着楚玉，柔声道：“容公子本来计划要来的，可临行之前忽然患病，无法上路，只得遣我代他前来接待。”

患病？楚玉一愣，来不及多想，急急地问道：“什么病？”

墨香摇了摇头：“这个，墨香不知。”尽管天色已暗，他还是能清楚地瞧见，此刻楚玉的面容，在听说容止患病之后微微发白。

用力咬一下唇，让自己的思绪从空洞中抽离，楚玉强自镇定，问道：“那么你离开时，容止的病怎么样了？”

楚玉的心头仿佛揪着乱麻，因为担忧，感觉心跳愈来愈强烈。可她现在身在山阴，想要赶回去，不是很快就能做到的。

墨香微微一笑，低头施礼，“公主不必忧心。容公子只是体虚小病，不能奔波劳累而已。调养一阵子，便会好起来的。”

虽然听墨香这么说，楚玉稍稍放了心，但还是有些担心。她不知自己究竟在担心什么。她反复追问了几次，从墨香那里得到重样的回复后，才安慰自己不必太挂念，说不定等她回去时，看到的又是一个完好闲适的容止。楚玉虽然担心容止，却也明白这个时候不可能回得去，她不想因此败了刘子业的玩兴。

第二日一早，刘子业醒来，不见了昨日旅途的劳顿，看起来神清气爽，他心情明朗地问楚玉附近有什么好玩的。

楚玉心想，我也是第一次来啊，你问我，我去问谁？好在她还记得文学史中关于兰亭诗会这一桥段，便提议去兰亭看看。

刘子业欣然同意，金秋时节，天高云淡，远山近景看上去清爽明澈，不由得游兴大发。

这一次，刘子业带的人不多，两名贴身侍卫外加一队护卫。为了不扰民，大家都穿了便装，一行人朝山阴县郊外行去。

护卫的带队之人竟然是宗越将军。这位将军的相貌看起来很阴柔，细长的眼睛，笑起来眯成一线。楚玉曾听说他手底下的人个个极其凶残。传说当年一位亲王曾占据广陵城谋反，宗越将军带兵攻城。城破之后，这位将军竟然把广陵城中的老少男子杀了个干净，人头都堆成了小山。

虽然宗越对楚玉说话时都是细声细气的，可楚玉在对上他的视线时，总觉胆寒。幸好他对皇帝还算忠诚，皇帝说什么他便做什么，是最忠诚的部下，暂时还不会对楚玉怎么样。

山阴郊外，景致极美，愈接近目的地，空气便愈清新，正如《兰亭集序》中所书，“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虽然并非春日，但夏末之际来到此处，也有另一番别致面貌。

沿着“之”字形蜿蜒流淌的小溪一路行进，美景接踵而至。楚玉烦乱的心情随之平静下来，暂时不去想远在建康城中的事。没过多久，突然瞧见前头溪水边趴着一个黑乎乎的人，看上去好像是在溪边喝水。

没等楚玉或刘子业出声，宗越便冷冷地吩咐护卫，“上去看看，什么人在前方，把他给赶走了，别让他扰了陛下的游兴。”

护卫走到那人身边时，楚玉和刘子业也走近了少许。楚玉看清楚了那人的模样，只见那人直起身子，抬手抹了一把脸上的水，琥珀色的眸子便投向来人。他看一看护卫，又看看护卫身后的楚玉等人，剔透的眼眸里流露出一解的神色。

看到那人的模样，楚玉十分惊讶，忍不住脱口而出，“黑人？”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那人一身衣衫破破烂烂，只勉强以破布遮挡住腰臀，束腰的麻绳尾端自然垂落，胸膛、大腿都裸露在外。然而那肌肤却与别人大不相同，竟然是接近黝黑的深蜜色，这与长期日照晒黑的不同，而是天然的颜色，阳光照在他的身上，折射出缎子一般滑腻的光芒。

他的身材修长，肌肉微微隆起，显得结实健康，不是21世纪健美先生那样生硬的块状肌，而是宛如流水山峦般自然起伏。一眼看上去好像一头人形黑豹，全身蕴藏着爆发的力量。

他的头发很短，黑色短发一绺绺打着卷儿，因为太黑了，站得比较远的楚玉暂时看不太清楚他的五官相貌，只觉得他比较年轻。他的眼睛是非常纯粹的琥珀色，仿佛盛在水晶杯中的美酒，剔透动人。

“要我……让开？”被护卫驱赶后，那人慢慢地开口，语调很生硬，带些迟缓，“为，为什么？不，不让！”

刘子业此时也惊讶地叫了起来，告诉了楚玉此人的身份，“昆仑奴！”

昆仑奴，其实就是海外贩卖来的黑奴。他们身体健壮，性情温良，耐劳肯干，是非常好的奴仆。在这个时候，能得到一个昆仑奴作为仆人，是一件很时髦的事。

但，这个昆仑奴怎么会一人出现在此处呢？

看他此时的情形，像是没有从属的主人。

护卫见赶不走昆仑奴，害怕宗越责罚，便拔出了刀。楚玉怕他伤人，连忙叫道：“不要用刀，省得血迹污了此地的美景！”这时候表现得慈悲为怀未免太扯淡，楚玉只得用这个理由避免干戈。

公主大人开口，护卫不得不收了刀，伸手去推那昆仑奴，可他用尽了气力，也无法动摇对方半分。黑人稳稳当当地站着，他低头看了一眼抓在他肩臂上的手，像挥开一只蚊子那样，轻描淡写地挥了挥手，护卫便整个人飞了出去，摔落在溪水中，溅起好大片雪白水花。

“不，不走。”他结结巴巴地说，口音有些奇怪，眼神却异常坚定清澈，宛如上好的琥珀，澄澈，坚硬。

宗越皱了皱眉，细长的眼睛里闪过一丝阴毒，但很快就将这阴毒压了下去。他抬了抬手，便又有四名护卫围上去，合力推搡着黑人。此时，越走越靠近的楚玉也看清了那昆仑奴的相貌：他是个少年，十七八岁的模样，双颊勃发着青春的气息，五官十分标致，大大的杏眼，挺直的鼻梁，嘴唇丰润饱满，假如剔除那黝黑的肤色，甚至有几分艳丽之色。

真是一头漂亮的豹子。

楚玉在心中赞叹着，虽然见惯了府内的美色，但乍见这种截然不同的野性风味，还是让她不由得产生了惊艳之感。

四个人上前一起推，总算是稍微推得黑人少年动了动。但只是稍稍动了一动而已，他一皱眉，伸出双手抗拒，大喝一声，那四人便被他给反推开去，虽然不似第一个护卫那样凄惨地掉入水中，但也狼狈地退了好几步。

宗越的脸色变了变，几个护卫都奈何不了一个昆仑奴，这个事实让他大感脸上无光，便慢慢升腾起凶狠之意来。楚玉虽然在关注昆仑奴那边，可也没忘记时不时看一眼宗越，发现他眼神有点儿不对劲了，在一旁连忙道：“再上几个人，我倒要看看，这昆仑奴的力气有多大。”

楚玉这么发话了，宗越只好服从。于是，五个人，六个人，七个人，一直加到八个人，总算将昆仑奴给推开了。

黑人少年跌跌撞撞地后退，一屁股坐在溪水边，一条漂亮的长腿被清澈水流没过一半。他双手撑着地面，神情懊恼地看了楚玉等人一眼，很不服气，“你们，人，人多。”

楚玉笑眯眯地道：“对，我们就是人多，欺负你一人。”其实他们八个护卫都没怎么讨到好，有的扭了关节，有的脱了臼，一个个痛得直抽气。

听她这么坦白承认，昆仑奴一下子泄了气，不再说什么。他手脚利落地爬起来，拍拍身上的泥沙，转身就要走。在黑人少年的心里，人多欺负人少，输了也就是不服气一下，并不会认为对方仗势欺人什么的，更不会有什么羞辱感，既然楚玉等人推赢了他，那么他就马上走掉好了。

他才转身，肚子里便发出了咕的一声响，声音大得连楚玉都听到了。昆仑奴沮丧地摸一下肚子，轻轻拍拍，望着肚子自言自语：“不，不饿。”好像这么说，就真的不饿似的。

楚玉扑哧一声笑出来，她拉起刘子业的手，低声道：“陛下，我想要这个昆仑奴。他力气这么大，一定很好玩。”虽然脸上笑着，她心里却吃了一惊。这少年还是饥饿的状态，力气便能抵过八个壮汉，假如让他吃饱了，不知会是何番模样。

只不过是昆仑奴而已，看得高兴的刘子业自然不会反对。他点了点头，“好，要不

要我让人把他给捉起来？”

楚玉笑着摇摇头，“不必，我自己来便可。”正要走上前去，楚玉听到身后刘子业的叮嘱：“那阿姐可要小心，昆仑奴力气很大的。”

她没回头，只反手做了个放心的手势。

顾忌着昆仑奴那惊人的力气，楚玉没敢靠得太近，只站在距离他六七尺的地方，问道：“喂，你叫什么名字？”

见昆仑奴露出不解之色，楚玉笑吟吟地指了指自己，手指点在鼻尖，“楚玉，我叫楚玉，你叫什么名字？”她洁白的脸庞映着阳光，手指鼻尖，映着玉石般柔润美丽的色泽。

昆仑奴呆了一下，学着她的模样，点了点自己的鼻子，却一不小心太过用力，痛得他“啊”了一声，捂着鼻子弯下腰去。再直起身子时，他的鼻尖泛出一点不易发觉的暗红。

黑人少年琥珀色的眼眸眯了起来，眼角沁出泪花，“痛……”他鼓起腮帮子用力吹气，想减轻些疼痛，可痛处在鼻子上，鼻子在嘴巴之上，吹出来的气自然无法触及痛处。他想了想，稍微仰起头，这样，气息便可以朝上喷，可他仰起头时，鼻子也跟着朝上了，还是吹不到。

怎么也吹不到，昆仑奴很着急，呼呼呼地吹得更用力，一点点抬头，最后头仰到了最大幅度，楚玉完全看不到他的脸了。

身后的刘子业见此哈哈大笑起来，护卫们笑成一团。楚玉虽然也想笑，却不得不强忍着，继续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发现怎么也吹不到自己的鼻子，昆仑奴悻悻地低下头，仔细想了想，吐出一大串楚玉听不懂的发音后，有些结巴地道：“阿，阿蛮。”

前面那个是他本来的名字。不过自从被绑着上了船后，大家都叫他阿蛮。叫来叫去的，他也默认这个名字了。可从自己口中说出来，却还是第一次，因为没有人这样问过他的名字。

从来没有。

“好，阿蛮。”楚玉的语气变得很温和。忽然，她有一种照镜子的冲动，想看看自己现在像不像哄骗小孩的狼外婆，“你愿不愿意跟着我走？”

“跟，跟你走？”阿蛮迷茫地眨眨眼睛，“为，为什么？”

楚玉脱口而出，“我给你吃好吃的，有鱼和肉啊。”她原本只是随口说出，可话音才落，便瞧见阿蛮的眼睛陡然发亮，那双琥珀色的眼眸一瞬间漂亮得难以逼视。

“真，真的？”伴随着生硬结巴又欣喜的声音，与之合奏的是阿蛮肚子里长长的鸣响，咕——

“有，有很多肉？”阿蛮一边说，一边不由自主地吞口水，整张脸好像在发光，仿佛又艳丽了几分。

楚玉很肯定地点点头，“我让你每顿都吃肉，吃到饱为止，怎么样，跟不跟我走……”

她的话还没说完，阿蛮便着急地打断，生怕她反悔似的猛点头，“我跟，我跟！”

这么容易就到手，这小子是不是太好拐了？

楚玉怀疑，这拥有怪力的黑人少年，很可能就是因为贪吃，才被人抓来当奴隶的。

第五十二章 湘中出天子

既然阿蛮表示愿意跟着楚玉，那么便是她的人了。可他穿得这么破烂，就这么跟着他们一路走，楚玉虽然不在乎，但刘子业不乐意。

宗越很是知情识趣，命一个护卫带着自己的令牌，领着阿蛮暂时先回公主府安顿。阿蛮站在原地不愿走，直勾勾地望着楚玉，“肉……”

楚玉翻翻白眼，“你跟着我们的护卫走，先回我府上，到时候自然有人煮肉给你吃。”说完她转头叮嘱护卫，“你带他回去后，吩咐厨子，说我的命令，烧肉给他吃，让他吃到饱。”

那护卫嫉妒地看了阿蛮一眼，心想自己都没这么好的待遇，便踢了踢阿蛮的小腿，“走啦，黑蛮子。”

他这一脚是带点儿怨气踢出去的，可没想到才挨着阿蛮的腿，却感觉好像踢在钢铁柱子上一般，痛得他抱脚跳起来。于是又一番折腾，才好不容易送走了阿蛮，得以继续他们今日游玩的行程。

顺着溪流进入山中，过一小桥，便是兰亭，又称为流觞亭。正是当年王羲之等一千名士一觞一咏，畅叙幽情之地。

日光被山间的浓荫遮蔽了，阴凉的微风里，楚玉与刘子业二人坐在亭中，呼吸山间清新的空气。周围竹林散着淡淡的芬芳，刘子业兴致来了，吟道：“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正是《兰亭集序》中的句子。

两人坐在亭边。亭是八角亭，看上去并不华丽精美，亭栏方过膝盖高，支撑亭盖的柱子有些红漆也脱落了，露出木质纹理，但因这里有一处曲水流觞的典故，便可流传千古。

吟了两句，一路走来，人已疲乏不堪。刘子业双脚分开，一脚踏在亭栏外，一脚踏在

亭栏里，头枕在楚玉腿上，在这清幽的环境中大睡。楚玉低头看着刘子业，伸手拂去停在他额角的一只细小飞虫。

被楚玉的手骚扰，刘子业皱了皱眉，含含糊糊地嘟哝几声，便又合上眼睛。

楚玉平静地看着他：只有在这个时候，这个凶残狠毒的少年皇帝才是可爱的。睡着时，他不会动不动就杀人，也不会暴戾地打骂身边的人，甚至不会流露出那种令人心寒的阴毒神色。

也只有这个时候，楚玉才会感觉到，这少年今年才不过十六七岁，并且，是自己这具身体的亲生弟弟。他的脑袋枕在她腿上，彼此之间的接触传递着脉脉温情，她可以不带恶感和恐惧地凝视着他。

温热的风吹得人昏昏欲睡，楚玉也不由得靠在亭柱上，蒙蒙眈眈地合上眼睛。好像才眯了一会儿，楚玉感觉腿上动了动，便也跟着睁开眼。瞧见刘子业侧枕着她的腿，脸朝向她定定地望着，平时残忍狠毒的狭长眼睛里，此时竟然流露出柔软的怀念与温情。

“怎么了？”楚玉还没怎么睡醒，神志不太清醒地就去摸他的脸，拍一拍，还顺手轻捏了一把刘子业的鼻梁，捏完之后她立即被自己给吓醒了：刚才做了什么？这可是皇帝的鼻子！

但刘子业并未因为楚玉的动作而生气，他换了个更舒服的姿势，翻过身来半趴在她腿上，扬起脸来，喃喃道：“阿姐，我好像又回到了小时候。”

小时候？那就是真公主那阵子了，怕露破绽，楚玉不敢多说，只好带着疑问的语气“嗯”了一声。

刘子业微微一笑，依旧是一脸怀念的神色，“小时候，我也是这样枕着你的腿，我们在花园里吹着风睡觉，那时候很舒服，别的皇子都不怎么理睬我，只有阿姐你愿意跟我玩，那个死酒糟鼻要责罚我，也是阿姐你帮我求情。”

楚玉一边听一边点头：明白了，刘子业和山阴公主的交情是从小打下的。只是那酒糟鼻是谁？能责罚太子，大概是太子的老师一类的人吧。

楚玉自然不会知道，皇帝口中那酒糟鼻，指的是先帝刘骏——刘子业和山阴公主的父亲。刘子业恨极了这个父亲，竟然连一声父皇甚至先帝都不肯称呼，直接用他外貌上的缺陷代指。

相对地，刘子业有多么恨他父亲，就对这个姐姐有多么亲近依赖。楚玉虽然还不知这种亲近究竟到了什么程度，却隐约明白，就算她问刘子业要一半江山，只怕他也是肯的。

两人又说了会儿话，多半是刘子业在说，怀念儿时的一些小事。楚玉在他停顿的间歇“嗯嗯”两声，表示她正在听着。

正说着，自远处传来清脆童稚的歌声，像有好几个孩童一齐唱着，脆生生的歌声很是悦耳动听。

宗越听见这歌声，暗道怎么又有人骚扰。正想命人将小孩赶走，刘子业忽然坐起来招招手，“让他们过来。”随即兴高采烈地转向楚玉，“阿姐，你还记不记得，你小时候教我唱的歌谣？”

楚玉心中一阵慌乱，面上却很镇定，微笑道：“都那么久的事了，我哪里还记得？”

幸好刘子业并未起疑，他张嘴想唱什么来着，嘴张了好几下，而后无奈地闭上，“我也不记得了。”只一会儿他又高兴起来，“我叫那些小孩来，让他们唱给我们听。”

不一会儿，护卫带过来四个孩子，两男两女，都是六七岁模样。男孩梳着冲天辫，女孩头上扎两个小包。他们的衣着很简朴，是薄薄的洗得发白的麻衣和草鞋。四人手上都拿着香甜的糖酥和新鲜的果子，吃得满嘴满脸都是。

刘子业心情正好，也不计较这些小孩儿在御驾前仪态不佳，只挥了挥手，问道：“你们刚才唱的都是什么歌？很好听，再唱一遍给我听听。”

四个小孩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有点儿害怕。刚才他们正唱着歌，却被两个很凶的侍卫大哥带过来，现在不敢开口了。

刘子业不满地看了宗越一眼。后者登时会意，从怀里摸出几个钱，弯下腰对四个小孩道：“看到这个了吗？这个是钱，拿了钱能买很多好吃的，你们好好儿唱，就像刚才那样唱，唱好了我给你们钱。”他笑眯眯的，眼睛眯成一条线，看上去很和气的样子。

看到钱，小孩子们一个个眼睛发出光来，其中一个也顾不得脸上的糖渣汁水没擦干净，头一个唱出声来。有了他开头，剩下三个小孩也跟着唱了起来。他们一边唱，一边随着音律转圈蹦跳，大概是小孩子的一种游戏。因为跳动着，几人发声也不是很清楚，更不整齐，只是听着孩童清脆柔嫩的嗓音彼此交错。

刘子业原本面带微笑听着，可听着听着，笑容僵在了他的嘴角，他的脸变成了一种奇怪的铁青色。

楚玉看他神情不对，心知不妙。那几个小孩带着点儿地方的口音唱歌，方才她没仔细听，也没明白小孩子唱的是什麼。不过现在她也无暇再细听了，连忙打断他们，“停下！都停下！”刘子业脸色难看成这样，这些孩子一定唱了些什么他不爱听的。

刘子业的嘴角不带感情地扬了扬，慢慢道：“对，停下，我方才没听清楚。现在你们站在我面前，一个个把这首歌谣清清楚楚地唱一遍给我听。”

小孩子不疑有他，听话地照做了。四个孩子依次皆唱：真皇帝，假皇帝，皇宫有二帝。老天子，少天子，湘中出天子。

听到最后，楚玉心中顿时冰凉。

刘子业不咸不淡地问：“这首歌谣是哪里来的？”

四个小孩互相看了看，其中一人道：“是我们大家都在唱的歌，很多人都唱的。”想到先前那大叔说的，他们唱了歌，便能得到钱去买零嘴吃，孩子们都十分高兴。